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岭南园林

股票代码：002717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新余市劳动北路 42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份变动性质：因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人股份认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下降，从而导致截止至本报告签署日，其持股累计变动比例为 5.23%。

签署日期：2016 年 2 月 24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原因：本次权益变动是基于公司向尹洪卫、彭外生等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74,100,207 股，因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未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下降，从而导致截止至本报告签署日，其持股累计变动比例为 5.23%。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经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并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发行上市。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士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释 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信息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或者处置已经拥有权益的股份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7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7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履行或尚待履行程序	7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与限制情况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声明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一、 备查文件	12
二、 备查文件地点	12

释 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岭南园林	指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717）
股东大会	指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长袖	指	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指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新余市劳动北路 42 号

法定代表人：胡兰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成立时间：2008 年 7 月 24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36050221003234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范围：企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码
胡兰	女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11010819651216****
高辉	男	监事	中国	13032219611001****

以上人员均无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也未在岭南园林任职。新余长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未受到任何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岭南园林向尹洪卫、彭外生等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74,100,207 股，募集配套资金 1,049,999,938 元。

因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未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下降，从而导致截止至本报告签署日，其持股累计变动比例为 5.2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或者处置已经拥有权益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计划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8,212,909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发布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共持有公司股份 32,851,638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8.22%。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股本为 162,868,000 股，新余长袖持有公司 21,900,819 股，占公司当期总股本的 13.45%。新余长袖于 2015 年 3 月减持公司股票 5,475,000 股，占公司当期总股本的 3.36%。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9 日完成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25,736,000 股，新余长袖持有公司 32,851,638 股，占公司当期总股本 10.09%。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99,836,207 股，新余长袖未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从而导致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下降，其所持有公司 32,851,638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8.22%。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本报告签署日，新余长袖持有公司股票比例由 13.45% 下降为 8.22%，持股比例变动为 5.23%。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履行或尚待履行程序

（一）公司的批准

2015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

2015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中非自然人认购对象与公司签订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相关议案。

（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证监许可[2016]41 号），

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4,100,207 股。

（三）发行上市

根据公司于2016年2月23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2016年2月24日发行上市。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与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长袖共持有公司股份 32,851,6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22%，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中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因未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从而导致股份被动稀释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6年2月24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 3、《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二、 备查文件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岭南园林董事会办公室。

(本页无正文,为《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6年2月24日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岭南园林	股票代码	00271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新余市劳动北路42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岭南园林非公开发行股票被动稀释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A股）</u></p> <p>持股数量：<u>21,900,819股</u></p> <p>持股比例：<u>13.45%</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A股）</u></p> <p>持股数量：<u>32,851,638股</u></p> <p>持股比例：<u>8.22%</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拟计划于2016年2月26日起不超过6个月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8,212,90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22日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p> <p>除上述减持计划外，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不适用</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不适用</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不适用</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不适用</p>

（此页无正文，为《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新余长袖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6年2月24日